##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仅供参考）

\_\_\_\_\_\_\_\_\_\_\_\_项目

######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中标人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_\_\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_\_\_\_\_\_投标人。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_，以下简称：“合同”)。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1、本次调查涉及范围及内容。

本次调查涉及范围为陕西省内潜在有猎隼分布的榆林、延安及铜川等区域，调查内容为猎隼种群、分布、栖息地、食物资源、受威胁因素、保护管理现状等，涵盖同域分布的其他猛禽。

本次调查样线97条（榆林延安77条，其他区域20条），调查2次，调查猎隼食物资源样点25个（榆林延安15个，其他区域10个），调查1次。

2、提交调查结果：

（1）陕西省猎隼等猛禽繁殖期分布现状调查报告

（2）陕西省猎隼等猛禽繁殖期种群监测报告

（3）陕西省猎隼等猛禽栖息地现状调查报告

（4）陕西省猎隼等猛禽保护管理现状调查报告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二、费用和支付方式

1、费用：本服务合同总价为 。

2、合同总价包含： 。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支付时间及支付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 签订合同 ，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80.00%。

（2）付款条件说明： 完成任务80% ，达到付款条件起1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

三、双方责任及义务

甲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项目。

甲方应积极做好调查期间的协助工作，提供配合人员，帮助联系相关保护区、林场、景区等单位，确保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甲方在提供给乙方的信息和资料中，对于其中涉及秘密的内容，应事先明确提示乙方工作人员注意保密。

甲方项目负责人为：

乙方：

乙方负责调查方案编制、外业调查、内业整理和相关报告编写等工作，配合甲方做好项目实施期间的宣传报道等工作。

乙方根据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服务内容编制并提交该项目各类数据报告。

乙方要按甲方要求，对调查中的原始记录资料等相关数据严格保密，未经许可不得对外发布。

该项目所需人员、设备及全部支出由乙方承担，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及项目工作人员给其他地方或自身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与本次委托事项之外的任何活动。

乙方项目负责人为：

如乙方需要更换项目负责人，必须经甲方同意后书面报备。

四、验收方式及标准

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负责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进行验收。验收须以合同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五、纠纷解决方式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不能协商解决时，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进行解决。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严格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如有违反，均视为违约，守约方可以向违约方要求支付违约金，或要求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未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工作，并由此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负责人将接受信用惩戒等有关处罚。

3、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未按约定时间付款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说明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陕西省自然保护区与野生动植物管理站 | 乙方： |
| 甲方盖章：公章/合同专用章 | 乙方盖章：公章/合同专用章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开户行： | 开户行： |
| 帐 号： | 帐 号： |
| 时 间： 年 月 日 | 时 间： 年 月 日 |